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加 2,560.00 万元到 4,290.00 万元，同比增加 73.91%到 123.86%。

2、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减少 5,295.00 万元到 7,630.00 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7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3,463.63 万元相比，将增加 2,560.00 万元到 4,290.00 万元，同比增加 73.91%到 123.86%。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4,770.99 万元相比，将减少 5,295.00 万元到 7,630.00 万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63.63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770.99 万元

（二）每股收益：0.09 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1、根据法院对成都英德生物医药装备技术有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冻结资产情况，公司于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确认了营业外收入和其他应收款6,868.21万元。截止2017年底，因冻结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实际确认金额为6,577.21万元。

2、公司出售了淄博众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60%的股权，预计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约7,202.61万元，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项目。

3、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界定商誉减值损失属于经常性损益项目，因公司本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金额同比增幅较大，致使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预计业绩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且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增是否适当和审慎出具专项说明。公司本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影响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7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31日